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勝國
電話：3322101~7418
傳真：3358254
電子信箱：del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5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「營造族語文教育學習環境」徵件活動案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宣傳，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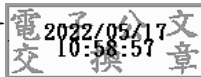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111年5月13日桃原教字第11100079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原住民族語言是原住民族文化傳承的根基，但因生活環境變遷、政府政策、經濟等因素，導致現今社會中較為缺乏族語文學習環境，隨著族語發展法的通過，教育部為鼓勵社會大眾共同營造族語學習環境，並推廣原住民族語言教育學習空間及場域，讓族語不僅是學習，也進一步融入生活，落實族語生活化，爰辦理旨揭徵件活動來尋找更多族語文教育學習環境營造方案，以達成語言文化保存與傳承的目的。
- 三、申請日期自即日起開始報名至111年7月31日（星期日）截止。
- 四、報名表單可至<https://reurl.cc/ol13ED>下載。



五、倘有任何問題請聯繫旨案業務承辦人鄭先生（電話：08-766-3800分機23003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